HONG KONG PUBLIC OFFERING — HK eIPO WHITE FORM SERVICE PROVIDER APPLICATION FORM 香港公開發售－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申請表格

Please use this Application Form if you are a HK eIPO White Form Service Provider and are applying for Hong Kong Offer Shares on behalf of underlying applicants.

倘　閣下為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並代表相關申請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請使用本申請表格。

DCWT 滇池水务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LTD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33,430,000股H股(包括將由本公司發售的30,5-2,000股H股及將由售股股東發售的30,5,000股待售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33,43,000股H股(可予調整)
305,4,-,000股H股(包括將由本公司發售的2-4,62,000股H股及將由售股股東發售的30,5,000股待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4.-0
1%
0.002-%
0.005%)
1.00
3-6,

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	**33,430,000股H股(包括將由本公司發售的30,5-2,000股H股及將由售股股東發售的30,5,000股待售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33,43,000股H股(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305,4,-,000股H股(包括將由本公司發售的2-4,62,000股H股及將由售股股東發售的30,5,000股待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4,-0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另加1.0%經紀佣金、0.002-%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3-6,**

*在填寫本申請表格前，請細閱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 年 月 .日(星期五)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尤其是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及本申請表格背面的指引。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申請表格所用詞匯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申請表格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表格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申請表格連同**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招股章程及招股章程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列的其他文件的副本，已遵照香港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 條的規定，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監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任何該等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閣下謹請留意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個人資料」一段，當中載有本公司及, 股證券登記處有關個人資料及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政策及措施。

本申請表格或招股章程所載者概不構成出售要約或要約購買的招攬，而在任何作出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內，概不得出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本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不得在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派發，而此項申請亦非在美國出售股份的要約。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獲豁免登記規定或並非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依據美國證券法 規例以及進行發售及出售的各司法權區適用法例於離岸交易中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將不會於美國進行發售股份的公開發售。

任何根據當地法例不得發送、派發或複製本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的司法權區內概不得發送、派發或複製(不論方式，也不論全部或部分)本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本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僅致予 閣下本人。概不得發送或派發或複製本申請表格或招股章程的全部或部分。如未能遵守此項指令，可能違反美國《證券法》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

致：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香港承銷商

1

吾等確認，吾等已(遵守電子公開發售指引及透過銀行／股票經紀遞交**網上白表**申請的運作程序以及與吾等就香港公開發售提供**網上白表**服務有關的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法定或其他)；及(細閱招股章程及本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為代表與本申請有關的每一相關申請人作出申請，吾等：

按照招股章程及本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並在 貴公司的公司章程規限下，**申請**以下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隨附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所需的全數付款(包括 經紀佣金、/ //,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 聯交所交易費)；

確認相關申請人已承諾及同意接納彼等根據本申請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彼等根據本申請獲分配的任何較少數目香港發售股份；

明白 貴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獨家保薦人將依據此等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就本申請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及相關申請人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遭受檢控；

授權 貴公司將相關申請人的姓名／名稱列入 貴公司股東名冊內，作為任何將配發予相關申請人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在符合本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根據本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所載程序按本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任何 股股票及／或任何退款支票(如適用)，郵誤風險概由相關申請人承擔；

要求將任何電子自動退款指示發送到申請人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的申請付款銀行賬戶內；

要求任何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之申請人的退款支票以相關申請人為抬頭人，並根據本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所述程序將任何有關退款支票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到申請所列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相關申請人承擔；

確認各相關申請人已細閱本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及指定網站 所載的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聲明、保證及承諾向各相關申請人或由各相關申請人或為其利益而提出本申請的人士配發或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不會引致 貴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高級職員或顧問須遵從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任何法律或規例的任何規定(不論是否具法律效力)；及

同意本申請、對本申請的任何接納及據此訂立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管轄並按其詮釋。

2

吾等(代表相關申請人)提出認購

代表相關申請人提出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的詳細資料載於連同本申請表格遞交的唯讀光碟)。

3

請以**正楷**填寫

4

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名稱

中文名稱	**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身份證明號碼			
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地址	**此欄供經紀填寫** **申請由以下經紀遞交**			
	經紀號碼			
	經紀印章			

此欄供銀行填寫

Sample

HONG KONG PUBLIC OFFERING — HK eIPO WHITE FORM SERVICE PROVIDER APPLICATION FORM 香港公開發售－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申請表格

Please use this Application Form if you are a HK eIPO White Form Service Provider and are applying for Hong Kong Offer Shares on behalf of underlying applicants.

倘　閣下為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並代表相關申請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請使用本申請表格。

GUIDELINES TO COMPLETING THIS APPLICATION FORM

1

2

3

4

1.

2.

3.

4.

填寫本申請表格的指引

下文各欄提述的號碼乃本申請表格中各欄的編號。

1 **在申請表格欄1簽署及填上日期。只接受親筆簽名。**

亦必須註明簽署人的姓名／名稱及代表身份。

如欲使用本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必須為名列於證監會公佈的**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名單內可就香港公開發售提供**網上白表**服務的供應商。

2 **在欄2填上　閣下欲代表相關申請人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以數字填寫)。**

閣下代相關申請人作出申請的申請資料必須包含於連同本申請表格一併遞交的唯讀光碟格式的一個資料檔案內。

3 **在欄3填上　閣下付款的詳細資料。**

閣下必須在本欄註明　閣下連同本申請表格隨附的支票數目；及　閣下必須在每張支票的背面註明(　閣下的**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身份證明號碼；及(載有相關申請人詳細申請資料的資料檔案編號。

本欄所註明的金額必須與欄　所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應付金額相同。所有支票及本申請表格連同裝有唯讀光碟的密封信封(如有)必須放進蓋上　閣下公司印章的信封內。

如以支票繳付股款，則該支票必須：

為港元支票；

不得為期票；

由在香港的港元銀行賬戶開出；

顯示　閣下(或　閣下代名人)的賬戶名稱；

註明抬頭人為「**交通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 昆明滇池公開發售**」；

劃線註明「**只准抬頭人賬戶**」；及

由**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的授權簽署人簽署。

倘未能符合任何此等規定或倘支票首次過戶不獲兌現，　閣下的申請可能會遭拒絕受理。

閣下有責任確保所遞交支票上的詳細資料與就本申請遞交的唯讀光碟或資料檔案所載的申請詳請相同。倘出現差異，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有絕對酌情權拒絕接受任何申請。

申請時繳付的款項將不會獲發收據。

4 **在欄4填上　閣下的詳細資料(用正楷填寫)。**

閣下必須在本欄填上**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的名稱、香港身份證號碼及地址。　閣下亦必須填寫　閣下營業地點的聯絡人士姓名及電話號碼及(如適用)經紀號碼及蓋上經紀印章。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例**」)中的主要條文於　年　月　日在香港生效。此份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是向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說明本公司及　股證券登記處有關個人資料及條例的政策及措施。

1.　收集　閣下個人資料的原因

證券申請人或證券登記持有人申請證券或將證券轉往其名下，或將名下證券轉讓予他人，或要求　股證券登記處提供服務時，須不時向本公司及／或　股證券登記處提供其最新的正確個人資料。

若未能提供所需資料，可能會導致　閣下的證券申請遭拒絕受理或本公司及／或　股證券登記處延遲或無法進行過戶或提供服務，亦可能妨礙或延誤　閣下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登記或過戶及／或妨礙或延誤寄發　股股票，及／或發送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或寄發　閣下應得的退款支票。

證券申請人及持有人提供的個人資料如有任何不確，必須即時知會本公司及　股證券登記處。

2.　用途

證券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可以任何方式被採用、持有及／或保存，以作下列用途：

處理　閣下的申請及退款支票(如適用)、核實是否遵守本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申請手續以及公佈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

以遵守香港及其他地方的一切適用法律及法規；

登記新發行證券或為證券持有人轉往其名下或由其名下轉讓予他人的證券，包括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如適用)；

保存或更新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名冊；

核對或協助進行簽名核對或任何其他資料的核對或交換；

確定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可獲取的利益，例如股息、供股及紅股等；

寄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通訊資料；

編製統計資料及股東資料；

遵照法例、規則或規例的要求作出披露；

透過報章公佈或其他方式披露成功申請人士的身份；

披露有關資料以便作出權益索償；及

與上述有關的任何其他附帶或相關用途及／或致使本公司及　股證券登記處能夠履行彼等對證券持有人及／或監管機構的義務及證券持有人不時同意的任何其他用途。

3.　轉交個人資料

本公司及　股證券登記處會將其持有的證券申請人及持有人個人資料保密，但本公司及其　股證券登記處可能會就上述用途或上述任何用途作出彼等認為必要的查詢以確認個人資料的準確性，尤其可能會向下列任何及所有人士及實體披露、索取或轉交證券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不論在香港或外地)：

本公司或其委任的代理，例如財務顧問、收款銀行及主要海外股份過戶登記處；

(倘證券申請人要求將證券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彼等將就運作中央結算系統而使用個人資料；

向本公司及／或　股證券登記處提供與其各自業務運作有關的行政、電訊、電腦、付款或其他服務的任何代理、承包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

任何監管或政府機關(包括聯交所及證監會)；及

與證券持有人有或擬有業務往來的任何其他人士或機構，例如銀行、律師、會計師或股票經紀等。

4.　查閱及更正個人資料

條例賦予證券申請人及持有人權利以確定本公司及／或　股證券登記處是否持有其個人資料、索取有關資料及更正任何不確的資料。根據條例規定，本公司及　股證券登記處有權就處理任何查閱資料的要求收取合理費用。根據條例，所有關於查閱資料或更正資料或索取關於政策及措施的資料及所持資料類別的要求，應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視情況而定)　股證券登記處屬下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提出。

閣下簽署申請表格，即表示同意上述各項。

遞交本申請表格

經填妥的本申請表格，連同相關支票及裝有相關唯讀光碟的密封信封，必須於　年　月　日(星期三)下午　時正之前，送達下列收款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231 235號
交通銀行大廈25樓

Sample